

(時論選輯之四)

從『九一八』到『七七』

——國民黨禍國殃民史錄

渤海新華書店印行

(時論選輯之四)

從『九一八』到『七七』

渤海新華書店印行

從『九一八』到『七七』

解放日報

（新華社延安十九日電）昨日解放日報『九一八』十二週年紀念特刊，發表題為『從『九一八』到『七七』』長篇史錄廣播如次：

九一八、一二八事變，國民黨採取不抵抗主義，依賴國聯，步步退讓，集中力量屠殺人民！

一九三一年（民國二十年）

七月一日，長春日領事憫使浪人強掘萬寶山中國農民田地，引水修堤，中國農民於二日與日警衝突，死傷甚衆。五日日寇鼓動浪人排華，朝鮮各地慘殺華僑。

九月六日，日寇偽造中村失蹤事件，作對華威脅之藉口。吉、遼各地日軍掘壕備戰，形勢緊張。南京政府通令東北防軍：『遇有日軍尋釁，務須慎重避免衝突。』

九一八事變，蔣介石下令堅決不抵抗，

十八日夜，日關東軍司令本莊繁下令進攻中國駐軍，襲擊瀋陽，炮轟北大營，兵工廠。東北駐軍電詢南京，請示辦法，蔣介石指示：『不許衝突』，謂：『日軍此舉不過尋常尋釁性質，爲免事件擴大，絕對抱不抵抗主義。』

十九日，南京政府電日內瓦施肇基，要求國聯解決東北事件。

二十二日，中共中央提出「組織羣衆的反帝運動，發動羣衆鬥爭，反抗日本帝國主義的侵略……組織東北游擊戰爭，直接給日本帝國主義以打擊。」

國民黨的對策依靠國聯。

二十三日，蔣介石在南京市黨員大會演講謂：「此刻必須上下一致，以公理對強權，以和平對野蠻，忍辱含憤，暫取逆來順受態度，以待國聯公理之判決。」同日，國民政府發表「告全國軍民書」，聲明：「現在政府既以此案訴之國聯行政院，以待公理之解決，故希望全國軍隊對日軍避免衝突。」

二十五日，上海數萬大中小學生罷課，三萬五千碼頭工人反日大罷工。二十六日，上海十餘萬人民反日示威，全國各地反日情緒激昂，廣州、香港等地日人工廠中國工人均自動辭工。

蔣介石的一張空頭支票。

十月十日，全國各地在國慶日舉行反日示威，廣州國民黨軍隊開槍射擊檢查日貨學生，死十餘人。各地學生赴京請願，蔣介石在南京中央軍校對學生宣稱：「現在政府正在積極準備抵抗日本，如果三年以後失地不能恢復，當殺蔣某之頭以謝天下。」

十六、十七、二十一等日，淞滬各地大公報、申報等著論，希望國民黨在政治上改弦更張，恢復中蘇邦交，變更「剿共」政策，一致對外。

二十五日，國聯議決：「要求日本撤兵」。施肇基聲明：「願意接受決議，我爲和平計，寧受犧牲。」

第一次對抗日武裝發動的破壞，

十一月六日日寇猛攻嫩江橋，馬占山率部抗日，十二日擊潰日寇多門師團。國民黨對馬占山抗戰

不予接濟。十九日日寇佔黑垣。馬占山通電稱：「內無糧草，外無援軍。」退守克山。

七日，中華蘇維埃共和國臨時中央政府成立於瑞金，發表對外宣言，九日又發佈「告全國工人與勞動民衆書」，號召「取消日本帝國主義在華特權，驅逐日本帝國主義出中國！」

第二次不抵抗。

八日。天津日租界及憲兵暴動，九日炮轟華界。十四日，南京政府命令黨主席王樹常與日商會商，締結屈辱條件三項：向日道歉，取締反日言論，中國先撤防禦工事。

十四日，國民黨四次代表大會開幕，發表宣言稱：「中國政府尊重國聯決議，極力避免衝突，意保護日僑，使無任何不幸事……望國聯于此次開會時執行盟約第十五及十六條之規定，迅速予日本之侵略行動以有效之制裁。」

第三次不抵抗。

二十二日，日軍進攻錦州，二十四日，南京政府命令施肇基謂：「中國政府……忠實信賴國聯，暨信賴國聯爲吾人唯一之義務。」二十六日又電施，令其向國聯提議。劃錦州爲「中立區」，請求日軍不再前進，以中國駐軍退入關內爲交換條件。二十七日，南京外交部正式公佈劃錦州爲「緩衝區」辦法，全國輿論紛起反對。

所謂攘外必先安內。

顧維鈞就外長職，舉行宣誓，蔣介石發表演說謂：「攘外必先安內，統一方能禦侮，沒有國內統一而能取勝於外者，故今日之對外，無論用軍事方式解決或用外交方式解決，皆非先求國內統一不能爲功。」

十二月四日，南京政府以全國人民反對。電施肇基取消劃錦州爲「中立區」，同時明令張學良「

死守」錦州。按南京這一命令不過寫給人民看看而已，錦州戰爭中南京政府仍是一本不抵抗政策，派東北軍打打，以敷衍國人，二十一年一月三日，日寇終于安撫開入錦州。六日，守錦軍隊代表王達會對大公報發表談話云：「東北軍在前敵抵抗亦無不可，惟須舉國一致，爲國犧牲原無不可，而動項彈械均無接濟，如何作戰，中央備下令死守，豈欲兵士徒手作戰耶！此次最可痛心者爲受傷兵士無藥醫，聽其呻吟！」

鎮壓羣衆抗日運動的第一個重要事實。

北平、上海、廣州、濟南各地學生赴京請願。十七日聯合同中央黨部請願，達目的地，軍警齊出，粉向學生衝擊，在中央日報館前，軍警開槍，並以刺刀亂刺學生死傷甚多，報館前即陳屍三十餘具被捕者百餘人，十八日，中央黨部發佈文告謂：學生「越軌行動」，軍警乃「自衛手段」，「正當處置」，並派警衛師二旅，六十一師二團及憲警包圍學生宿處，拘押學生至下關車站，強迫回校。十日，國聯行政會通過決議謂：日本在東北有「剿匪權」。又決議組織調查團來華。

十八日太原國民黨部槍殺請願學生，死數人，傷數十人。

二十一日，蔣介石辭去南京政府主席及兼職，孫科任行政院長，林森任國民政府主席。

一九三二年（民國二十一年）

一月五日，陳銘樞電促胡汪蔣入京執政，汪蔣一同赴南京，從新上台。

二十日，上海日浪人縱火焚毀三友實業社，搗毀北四川路中國商店。

二十四日，日特務機關放火焚燒日公使重光公館，作爲進攻上海之藉口。

第四次不抵抗。

二十三日，日領事對滬市長提最後通牒，限四十八小時答覆。南京政府訓令吳鐵城，取消抗日聲

國團體，封閉『民國日報』，禁止反日言論，並指定於二十八日午後一時四十分對日領事館答覆。

二十五日，十九路軍軍長蔡廷鍇表示：『日軍倘敢進犯，決予抵抗』。

二十八日下午，蔣介石電令十九路軍撤退，真茹南翔上海間北一帶防務令憲兵担任。夜十時，日海軍陸戰隊突向北站江灣吳淞等地進攻，十九路軍未及撤退，與日軍接觸，奮起抗戰。

國民政府為躲避『暴力威脅』，遷都洛陽。三十日發表遷洛宣言。

各省將士聞南京政府請纓抗日，自願犧牲。三十日，蔣介石通電全國將士謂：勿輕動，『枕戈待命』。

三十日中國共產黨上海總部發動全滬日廠工人大罷工，組織上海各界民衆反日救國會，支持抗戰，工人學生參加抗戰。

二月，蔣介石下令中國海軍，勿配合十九路軍作戰，海軍部長陳紹寬密令艦隊云：『雖日海軍命令圍，此次行動並非交戰，如中國海軍不攻擊日艦，日艦亦不攻擊中國軍艦，以維友誼。』等情，『凡我艦隊，應守鎮靜。』一日下午十一時，日艦在南京向下關開炮。三日，上海日艦炮擊吳淞。各地中國海軍均奉命『不准還擊』。九日，海軍部次長李世甲與日軍司令野村周平汽車參觀各處戰壕。

二日，英法意德五國公使與會中日兩國，提議劃上海為國際共管之『中立區』，國民政府表示答。四日，外交部覆英美各國照文云：『對於貴國政府所通知之提議，特予接受』。

十五日，汪精衛在徐州紀念週講演謂：中國外交方針為『一面抵抗一面交涉』。

二十六日，中國共產黨中央表示堅決反對『退却』，『停戰』。

第一次對抗日武裝發動的破壞。

國民政府扣留國內外人民援助十九路軍捐款，斷絕十九路軍接濟。

三月二日，十九路軍撤退南翔崑山等處防線。三日發表退兵通電謂：「我全國軍民猶以舉幕游釜同爲安，罔識國難禦侮之義，忘同屋之纓冠，作鄉鄰之閉戶，是誠爲仇者所快而愛者所痛矣！」

三日，滬粵一部份國民黨人對南京安協政策深表不滿，駐滬一部份中委致電蔣汪云：「日人陸續北進至百萬數萬，我方……合計不過三四萬人，每戰對敵衆寡懸殊，益以疲勞，上海之危早在意中……迭電請援，望竭力竭，以致爲敵所乘……觀十九路軍通電有『後援不繼』之語，孰令致之，當局不能不負其責也！」

四日，國聯行政會議決，中日兩國在第三國協助下商討停戰協定，國民政府派郭泰祺爲談判代表

九日，僞「滿洲國」宣佈成立，溥儀爲執政，鄭孝胥任總理。十三日，蔣介石對路透社發表談話謂：「東北成立僞國，完全爲日方一手包辦，政府雖痛恨溥儀等甘爲傀儡，但如討伐，即難免擴大戰爭，考慮結果，暫不頒討伐令。」

十四日，國聯調查團來華。

法西斯組織復興社成立，自述其成立目的爲：「於此內憂外患存亡危急之秋，如欲設法謀國家的統一，以奠安內攘外的實效，則政治上獨裁的要求，乃較之任何國家更爲迫切。因此在領袖偉大的決心之下，於是有本團體的創立。」

降日「剿共」的政策。

四月七日，國民政府召集「國難會議」於洛陽，決議，「對日交涉」，「全力剿共」方針。

十二日，申報、大公報著論反對國民政府「對日交涉不情忍辱屈服，對於共黨勢在必剿」之國策，中華蘇維埃政府對日宣戰。

十五日，中華蘇維埃共和國臨時中央政府發佈「對日戰爭宣言」正式宣佈對日戰爭，領導全中國工農紅軍和廣大被壓迫民衆以民族革命戰爭，驅逐日本帝國主義出中國。

十八日，馬占山、丁超、蘇炳文聯合黑吉邊疆，三路進攻日寇。

西安渭北各地學生組織抗日團體，遊行示威，搗毀國民黨黨部。二十五日戴季陶在西安講演，學生怒圍戴季陶，並焚燬其汽車。二十六日，全市學生進行抗日驅戴運動，軍警槍殺學生。

五月二日，上海各團體聯合會通電全國，反對出賣上海。三日該會代表四十餘人痛毆郭泰祺。第一個賣國協定。

五日，上海停戰協定簽字，中國承認上海爲非武裝區，不駐軍隊，反之，日本可以駐兵。

堅決屠殺人民。

二十一日，蔣介石就任鄂豫皖三省剿共總司令，發表「告將士書」云：「中正行將出發鄂贛，督率各軍圍剿赤匪，信賴總理之威靈，人民之助力，諸將士之忠誠，戰力必能於最短期間肅清匪禍，奠安民族，幸而完成此素願，當決解甲歸田，表我心跡。然軍人以身許國，不能成功，誓當戎才仁術。中正因此捨命疆場……則對我全國袍澤，惟望始終認定中正所指之光明大路，永不爲反動政客作工具……凡此披肝瀝胆之言——我將士視之爲長官之訓示也可，爲家人兄弟之詔告也可，即視爲中正預留之遺囑亦無不可。」

二十三日，軍委會下令十九路軍撤出閩「剿共」。

六月十八日，國民黨特務刺死民權保障同盟副會長楊杏佛，宋慶齡魯迅蔡元培等均接到暗殺警告。

●（按這一時期上海革命青年抗日份子生命均朝不保夕，被殺被捕者無數）。

十八日，日寇進攻熱河朝陽寺。

二十三日，蔣介石召集「剿匪會議」於廬山，蔣講話云：「這回圍剿的成敗，是國家生死存亡的關鍵——現實匪區是中國的中心區域——是患此時若不能立即肅清，中國惟有滅亡而已。」議設「剿匪總部」於漢口，推行保甲制，聯席法，組織保安隊，開始四次「圍剿」。

八月上海反帝同盟大會被特務破壞，到會者均遭捕殺。

帝國主義為援助南京政府，允停付庚款一年。

對於蘇區施行三光政策。

九月，漢口剿共總部下令各「剿共」軍隊云：「匪共為保存田地，始終不悟，應作如下處置：（一）匪區壯丁一律處決，（二）匪區房屋一律燒燬，（三）匪區糧食分給「剿共」義勇隊，搬運出匪區之外，難運者一律燒燬。須以快刀斬亂麻手段，否則剿滅」（缺四字）。國民黨軍隊侵入各蘇區，所到之處雞犬不留，盡其所能殘殺人民，焚燒及掠奪人民財產。

十月二日，國聯調查書發表，提出組織「特殊制度」：「國際共管東三省」。

五日，汪精衛發表對調查書感想六點：「認為依賴國聯並不錯誤」，「調查團報告書……之觀察明白公允」。

五日，南京政府議決由外交委員會「精密研究」國聯報告書。二十六日中央社訊：外交委員會討論數次，並徵得蔣介石意見，已訓令國聯中國代表對報告書原則接受。

六日，中蘇蘇維埃共和國臨時中央政府，通電反對國聯調查團報告書，指斥其出賣中國以取好日本并指斥南京政府的接受。

九日，馮玉祥、李烈鈞、柏文蔚等十五人通電全國，指摘國聯報告書之謬誤，並要求當局於政策有堅決之轉變，放棄不抵抗主義及依賴國聯之謬想，速解人民束縛，切實與人民合作，全國動員，枕暴日而復失地。」

十一月，國民政府與美國成立一千三百萬美麥借款。

國民黨中央宣傳部公佈『宣傳品審查標準』，規定凡宣傳共產主義，國家主權無政府主義者均屬『反動』，凡批評國民黨不抵抗政策，要求抗日者，均為『危害中華民國』，『一律禁止』，『以流毒』。

十二月，國民政府遷回南京，二十二日開四屆三中全會，通過『限期召集國民參政會』（按這是一張空頭支票，直到抗戰後才召集了一個指定圈派的參政會），『制定憲草』。（按此案交由立法院起草，費時三年多，草出了一個一黨專政的『五五憲草』）。

四日義勇軍蘇炳文通電：『我已彈盡援絕，敵竟有增無已……將士死傷過半，實難支持』，率部退入蘇聯國境。

八日，日軍炮擊山海關，熱河形勢緊迫。

十二日，南京政府在全國要求，人民壓迫下與蘇聯恢復邦交。

白冠進關北，蔣介石堅持降日『剿共』的政策，賣國者賞，『言抗日者殺勿赦』。

一九三三年（民國二十二年）

第五次不抵抗。

一月三日日寇攻陷山海關。

七日南京政府申請國聯迅速採取有效辦法制止日軍行動。

九日義勇軍李杜部以彈盡援絕退入蘇聯國境。

十一日南京工人通電全國要求抗日。

十七日，中華蘇維埃中央政府工農紅軍革命軍事委員會發表宣言：「爲反對日本帝國主義侵入華北，願在三條件下與全國各軍隊共同抗日」：「（一）立即停止進攻蘇區，（二）立即保證民衆的民主權利，（三）立即武裝民衆，創立武裝義勇軍，以保衛中國及爭取中國的獨立統一與領土的完整」。

二十六日日寇以蒙匪爲前驅，配合騎步炮空軍，傾其全力進攻開魯。

二十七日蔣介石赴贛『剿共』，二十九日在南昌總部訓話謂：「此次剿匪之成敗，關係國家之存亡，亦即我民族能否自衛自存之試金石」。

三十一日，國民黨南遷北平古物，人民羣起反對，搬運工人罷工，各民衆團體致書南京政府謂：「此時亟應速定方針……乃救國大計未見，而急急於古物之遷移，偷換盜賣……動搖人心……此誠國變遷之精神，不從事抵抗之表現！」

三月熱河湯玉麟勾結日寇，撤退深東。四日日軍一百餘名進佔承德。

同日孫殿英在赤峯抗戰。

第六次不抵抗。

五日宋哲元部抗戰喜峯口古北口。黃杰關麟徵部將士自動抗戰。（此時平津長城間有中國軍隊三十餘師，蔣介石用以監視抗戰部隊，軍隊中有將士自動請求抗敵者，蔣下令云：「修言抗日者殺勿赦」。）

六日蔣介石由贛轉車北上。九日與宋子文、張學良會議於保定，議決張學良去職，何應欽任北平

軍委分會委員長職。十二日何應欽詣蔣。蔣令其對關內外各部義軍「負責改編」。

九日，孫殿英過狼無援。撤退多倫。

十二日，黃杰率部撤退南天門。

二十四日，蔣介石飛平與何應欽商談對日妥協辦法。

二十六日蔣介石與汪精衛在京會商，決定「全力剿共」。

二十七日，日本正式宣告退出國聯。二十八日，中國政府對日退出國聯發表宣言謂：「日本退出國聯，在二年內國聯所加於彼之一切責任及約章與國聯所賦予彼之義務，依然須負担履行」。

四月三日，日寇進攻遼東，十四日，何應欽下令放棄遼東，十七日全為日軍佔領。

蔣介石說：革命的敵人不是日本，而是中共。東四省失掉他不負責任。

四日，蔣介石離京赴贛「剿共」，七日在撫州對中路軍訓話謂：「國家的大患不在倭寇，而在紅四的土匪，所以我雖然是到北方去了，一刻也不會忘記江西匪患，更不會忘記五二、五九兩匪失敗的慘痛。（按此時正係堅主抗日的英勇紅軍粉碎了反革命的四次「圍剿」）……須知道我們面前敵人不但是倭寇，而是土匪。東三省、熱河失掉了自由，在號稱統一政府之下失掉的，我們應該負責，不過我們站在革命（？）的立場說，却沒有多大關係」。

十日蔣介石又在南昌召集將領談話，必先剿共，徵之歷代興亡，安內始能攘外，在匪未剿清之先，絕對不能言抗日，違者即予最嚴厲處罰。

五月一日，汪精衛在南京中央黨部講「抗日與剿共」謂：抗日必先「剿共」，「如諸葛武侯出兵中原，必先平定南蠻」。抗上「只能問盡力與否，至於勝敗利鈍是不能逆料的」。「剿共」須「要有最大決心」。

三日，何應欽下令取消河北境內義勇軍救國軍等名目，凡不遵命改編者皆予鎮壓。

二十五日，中共中央發表「爲反對國民黨出賣華北平津告民衆書」，號召全國人民，「起來反對日本帝國主義進攻平津，反對國民黨南京政府和北方軍閥新的賣國！」

二十六日，馮玉祥、吉鴻昌、方振武成立「抗日同盟軍」于張垣。

第二個賣國協定。

二十七日，汪精衛、蔣介石在廬山會議，商討華北停戰問題。二十八日，汪精衛名通電：「救國必先剿共」，同時又聯名電馮玉祥責其「妨害中央統一政令」。三十日，郭逆照汪精衛指示簽訂「停戰協定」於塘沽（按此即有名的「塘沽協定」，根據這一協定，中國丟掉領土計四省之多，並把熱河、察北、冀東劃爲日寇可以自由出入地區，損失之大爲近百年來一切賣國條約所不及）。

六月一日，中華蘇維埃共和國中央政府發表「爲反對國民黨出賣平津華北宣言」，反對「塘沽協定」，並謂：「紅軍曾提出三個條件與一切軍隊停戰抗日」，但是國民黨對於蘇維埃政府這一「宣言」，是對於日本帝國主義新的投降與出賣，強迫東北抗日的士兵後撤，解除東北義勇軍武裝，壓迫全中國民衆一切反日反帝的運動，組織新的力量向蘇區進攻，增派大批飛機來轟炸蘇區內的勞苦民衆與和平居民，同時却無恥地造謠說：國民黨不能出兵抗日……是出於中國工農紅軍「障礙抗日戰爭」，說「中國沒有力量抗日」，故「不得不忍痛停戰。」

法西斯的恐怖統治。

二十日上海日文「每日新聞」載一長文，透露中國法西斯恐怖云：「法西斯暴力團的橫行——襲擊共產黨，逮捕左聯作家……這種暴力團的屠刀不僅向着共產黨員，而且向着反蔣派的政客……爲了達到這種目的，派往上海爲中心的滬甯滬杭甬沿綫去的偵探隊、鐵血團、團警班（法西斯的政

治警察）總計十組，團員達二百餘人……法西斯暴力團的兇鋒日益上升，演出許多流血的慘案，使得人民抱着極端恐怖情緒，現在上了暴力團黑色名單的人已有十多名，左聯的重鎮魯迅身歷危險，茅盾也遭法西斯下了逮捕令，這是確實的消息。」又述及法西斯在文化方面的活動云：「向來以秘密工作為主，努力於養成基本幹部的藍衣社運動，已經半公開的在學界中進行。這一傾向已由長江一帶波及平津地方，而上海真茹，醫學院大學早民法西斯活動而極端右傾化，該校校長鄭洪年即曾授劉炳黎、白瑜、孫白齋等已經入黨。本月中旬以學生騷動為起點驅逐左傾教授與共產主義學生，法西斯化達於極點。大夏、光華、交通等大學也受這種運動的波及，中國公學的教授樊仲英等也以擔任文化運動有力職員而活動，發行着機關報「前途」——蔣介石藍衣社——聘請了三十個德國人做法西斯運動的指導者，和組織在南京用德國留學生大事翻譯關係文獻以分配各黨員」。

宋子文要求國聯幫助與中國技術合作，國聯派拉西曼來華。

七月抗日同盟軍克復張寶昌沽源。十二日收復多倫。

國民黨設立廬山軍官訓練團，十八日舉行開學典禮，該團聘請以賽克特為首的德國軍事顧問團及大批意美軍事教官專門講授「剿共」辦法。蔣介石親往任教，灌輸法西斯主義，不抵抗主義，與反共思想。

第三次對日武裝發動的破壞。

八月，蔣介石電令應炳勳為察省「剿共司令」率部入察以十三師兵力包圍抗日同盟軍，九日，何應欽電馮玉祥令其退平。十四日馮被迫去總司令職，方振武吉鴻昌聲明繼續抗日。

國民黨逮捕上海反法西斯代表大會參加者八十餘人，送往南京監獄多被屠戮。

九月七日，抗日同盟軍進抵懷柔，何應欽派殷同與日代表商議共同「圍剿」同盟軍。二十日日軍

在北，謁謁徵黃杰萬福麟在東、西、南四面圍擊同盟軍，方吉部以彈盡糧絕，且受日空軍慘烈轟炸，宣告失敗。

第四次對抗日武裝發動的破壞。

十月十四日行政院駐平政務處理委員會黃郛、殷同、李擇一與日方商議共同在灤東「勦匪」(按即消滅中國抗日的武裝力量)鎮壓人民抗日運動。東北義勇軍鄧文一、李忠義部被何應欽收編解散。發軍馮占海部拒絕援絕，撤退入關內，何應欽拒絕馮部開入長城線，使其有歸外便於日寇消滅。

賣國交涉——中日直接談判。

蔣汪令黃郛、何應欽與日代表岡村在北平祕密談判，據中外各報傳出，中國承認與偽滿通車、通郵、通商、禁止一切抗日運動，日寇允以借款及軍火供給國民黨作「勦共」與「壓抗日義勇軍」之用。

國民黨集中一百餘萬兵力，二百架飛機，舉行五次「圍剿」。

十一月九日，國民黨特務暗殺吉鴻昌同志於天津國民飯店。吉受傷未死，蔣介石又串通帝國主義，在天津法租界醫院逮捕了他，並立即解至北平憲兵司令部嚴行拷打。二十四日，北平軍分會奉蔣介石令槍決吉鴻昌同志。

二十日福建成立人民政府，二十一日中華蘇維埃共和國政府及工農紅軍與福建政府及十九路軍簽訂「抗日停戰協定」四條。

二十一日，中共中央為反對「中日直接交涉」，發表宣言號召全國人民「堅決反對國民黨的賣國交涉，反對國民黨出賣民族利益的任何協定。」

二十三日，汪精衛對監察院各委員否認與日進行談判，又謂「即有交涉，亦不喪權不辱國。」